# 关于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6篇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：2025-04-24

*古人云：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”。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关于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6篇，欢迎借鉴参考。　　>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一　　从小我就喜欢读书。　　在灿烂的阳光中，在膝盖上摊开一本书，闻着薄薄的纸上散发出的淡淡的油...*

　　古人云：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”。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关于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6篇，欢迎借鉴参考。

　　>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一

　　从小我就喜欢读书。

　　在灿烂的阳光中，在膝盖上摊开一本书，闻着薄薄的纸上散发出的淡淡的油墨的清香，喝着水，听风吹开书页的美妙声音。家长为了熏陶我爱读书的品性，小小的家墙壁上安装六层的书架，我时常站在书架前面，仰着头看那些花花绿绿的书，我知道，对书的喜爱，从那时起，就深深地印在了我的心里。

　　无论是厚重的四库全书、感人的金奖小说、朱自清的散文集，还是精辟的小故事大道理，它让我了解了人生的至真至纯，或使我懂得了世界的广大、知识的无限，但对我影响最深的还是一本叫做《哈佛家训》的书。

　　我课堂纪律一向不好，爱讲废话，无论我怎么努力，也没太大变化，妈妈对我有点心灰意冷，在我放假时送给我一本书，名字叫《哈佛家训》。

　　这是一本并不起眼的书，白色的封皮，淡雅而普通。讲的每个故事都具有丰富的教育功能和深刻的生活意义。印象最深的是有一篇，“有三个人，一个笃信巫师，嗜酒如命，一个少年时进过禁毒所，有很多情人，一个生前没干坏事，只喝一点酒，你们愿意当哪一个人?”没看完我选择了第三个人，因为我知道前两个人是不会有好下场的。我的想法错了，前两个人是美国2任总统林肯和美国二战总司令罗福斯，而第三个是滥杀几千条无辜的生命的希特勒。它不仅仅是一个故事，他的故事也是一个人生的折，里面的道理能让一个人从到处捣蛋变成一个生活富裕的人。那我只要改掉多话又糊涂的缺点，不是也会成为老师喜欢有出息的人?看着想着我笑了，看到我自律了，到那时爸爸妈妈肯定也会笑了，我觉得那本书，也跟着笑了。

　　其实我真的应该感谢读书，书不仅给了我许多有形的知识，更给我注入了许多无形的力量……

　　>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二

　　“书是朋友，虽然没有热情，但是非常忠实。”我一直相信这句话，但我却似懂非懂，直到我变成了一名小船长，在知识的海洋中遨游时才明白了这是什么意思。

　　小的时候我并不喜欢读书，我的性格更是不好，妈妈为了给改掉我这个不好的性格，便买了许多带拼音童话故事书，每天晚上都逼着我看，后来我渐渐地爱上了书，每天都会自觉地读书，一字一句的读，一遇到不会的字都会问妈妈，妈妈会认真地回答我，但有时候读错的时候连我自己都不知道：本来应该是“狐狸忽然听到一声尖叫”结果我读成“狐狸‘葱’然听到一声尖叫”，妈妈听后捧腹大笑。小时候我看的是充满幻想气氛的童话书，他给一家人带来欢笑。

　　渐渐的我长大了，我喜欢上作文书，因为作文贴近我的生活。我也学会了写作的方法和技巧。在阅读时我是把好词和好句和重点画出来。

　　我吃饭时看上几眼，吃完饭也要看，甚至有时连饭都忘记了吃

　　妈妈和爸爸称我是一个“小书虫”，可是我更觉得我是一个“小船长”。

　　“我们的小船要出发了”，载着我的理想和好奇，我来到世界这个大的海洋遨游，我喜欢上了世界名着。我最喜欢的是《羊脂球》，它让我知道了人间的真善美，而不是自大。

　　书总是这样，无私的为你奉献，它没有其它事物的热情奔放，但是总是一点一点的让人登上高峰。人间所有美好的事物都藏在书中，书成为我们的良师和益友。从书中找到做人的道理，让我们的童年充满了欢笑和乐趣;从书中找到做人的方法，让同学之间更好的相处;从书中找到我们学习的资料，让我们学到更多的知识吧!!

　　朋友想成为船长，就多读书，读好书吧!

　　>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三

　　我最喜欢的事情就是读书。握一卷诗书，添一杯香茗，盘膝而坐，让暗香盈袖。

　　我爱读书，爱那一本本放在书架上可感可触墨香飘逸的书，爱那一张张似有余温留有残香的纸。当朋友们大谈各种体育运动后甘畅淋漓的快乐，我辩不过，也不愿辩，我只是单爱那静坐书屋的灵动美妙，我只是单爱那闲走在花香小径上的一缕暗香。

　　课余间，我总爱矮纸斜行闲作草，悄悄翻动一业一面，改动那一语一言。仿佛自己是那侧卧草屋一把辛酸泪的曹雪芹;仿佛自己是那充满怪异梦想的蒲松龄;仿佛自己是那热血沸腾、心犹澎湃的罗贯中。

　　初看红楼梦，看一个朝代大家族的昌繁与到头灭亡。总不舍看主人公坎坷曲折的命运，便改动一语一句。当一回李时珍，当一回子翼，将最后结局补完，贾家兰桂齐芳。雅致幼稚的语句到现在还记忆犹新。

　　我亦爱在灯光下阳光下大声诵读每一卷歌书。仿佛自己是那斗酒作诗，“高呼安能催眉举腰示权贵，使我不得开心颜”的李太白;仿佛自己是那不染尘事的白衣相卿柳永;仿佛自己是那一代诗圣杜甫。

　　初念《三字经》，总愿大声诵读，读多了，便想背。一句一句，磕磕碰碰，一气之下，我摔书干脆不背了。

　　还是几日后，一回想决定再努力克服它，一背顺多了，之后便如行云流水。

　　之后当飞快地背出《三字经》，心里便百感交加，五味犹生。

　　累了倦了，出去走走，闻闻花香，巩固知识，心里自然特别开心。

　　散步时，我亦会默默轻吟，会像杜甫一样不能甘眠，辗转反侧。书中有贫有孽，有孝有逆，有喜有忧。我乐于合上书时不禁泪流满面，我乐于花一个阳光午后去品书，我乐于在书中永不止步地寻找、追求。

　　如今，回想那读书一路，总能感到自豪不已。读书，是蛹化蝶的壮丽和甜美!

　　愿握一卷诗书，添一杯香茗，盘膝而座，暗香萦怀。

　　>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四

　　我痴迷于读书，仿佛蜜蜂嘤嘤嗡嗡忙碌于花圃，仿佛蝴蝶翩翩起舞醉心于花间。

　　在学校，吃完午餐一回宿舍，我就手握书卷细细品味。当我为书中主角的悲惨经历伤心时，当我为书中侦探敏锐的观察力和细密的心思而赞叹时，当我为书中发现了优美心仪的句子和读懂了哲理而欣喜若狂时，我的舍友们才嬉闹着冲进宿舍，在床上翻来滚去闹腾。她们见我目不侧视地盯着书看，会开玩笑对我说：“你看书看傻了吧?都不和我们一起放松一下。”有时，她们跟我说话，我沉迷在书中没回应，她们就捂着脑袋连连摇头：“天啊!走火入魔了!”一旦我看完一本书，就会抓着她们讲述小说的曲折剧情，与她们分享优美句子。那时，她们如惊鸿一般四散逃走，或者把我的嘴巴堵住：“打住，现在是休闲时间，你这个书痴!”

　　在家时，我也常常废寝忘食地看书。吃饭需要妈妈叫上两遍，三遍;晚上休息，也需要妈妈的再三督促。有一天，妈妈来我房间，见我在看书，又唠叨开了：“就知道你还在看书。都十一点多了，该休息一下眼睛啦，我的小书呆子!妈要去睡啦，不许再看啦!”我很敏捷地抬头回答：“遵命，老妈大人!看完这一点点，马上就睡觉。”妈妈走了，我又在静谧中享受读书的乐趣，将自己喜欢的句子读了一遍又一遍，还在心中默默仿写着。夜越来越深，但沉浸在书籍世界的我浑然不知。“你还没睡觉啊?!”妈妈的一声惊叹把我从书中唤回现实。我一看表，哇!都凌晨一点多了。看着妈妈嗔怒的脸，我不好意思地咧了咧嘴，吐了吐舌头，钻进被窝睡觉。

　　读书，让我痴迷;读书，使我蜕变。读书，帮我开阔眼界，助我改变心境，为我提供妙计，赐我信心勇气，使我情感丰富。通过读书，我从一无所知的毛毛虫涅盘为遨游于书籍花丛、头脑日渐充盈的美丽蝴蝶。

　　莎士比亚曾经说过：“知识就是我们借以飞上天堂的翅膀。”何不痴迷于读书呢?跟我来吧，现在就出发……

　　>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五

　　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”，我们可以从丰富的书籍中找到许多的乐趣。

　　我喜欢读书，喜欢读故事书，书中优美动听的故事可以调动我们的阅读兴趣和求知欲望，可以体会到美德的芳香、智慧的力量。

　　我最喜欢读的书是《给我一个好名字》，这本书中写了一个惊奇又有魔力的友情，描写了一个充满外号的世界，写了男主角童年时代的纯真美好。从这本书中，我读懂了外号的背后，其实不止是给生活带来了美丽的色彩，而且还包含了珍贵的友谊。

　　其实，阅读不仅是开启心智的历程，还是一种与书籍对话的方式，阅读更是一盏点亮我们心灵的明灯。古人常说“开卷有益”，只要我们认真去阅读，用心去体会，我们可以在快乐阅读和欣赏异彩纷呈的世界中培养优秀的品质。在书籍中获取丰富的知识，获得一种源源不断的力量，使我们在富有智慧的创意头脑中迎接未来的挑战。

　　读书，不仅可以在宽敞明亮的教室里大声读书，还可以在任何一个美丽的地方读书。清晨，我们可以沐浴着阳光，在校园的树下读书，那时的晨阳也刚探出头来，空气如同刚刚清洗过一般，正是读书的美妙时间。还可以站在田野里，那绿油油的麦苗一望无际，使人心旷神怡。还可以在辽阔无垠的草原上读书，一边吮吸书籍的芳香，一边享受大自然赐予我们的美景。也可以在丰收的秋天读书，秋风扫过，说不定还能欣赏到树叶跳舞的样子呢!总之，可以读书的地方无处不在。

　　在书中寻找智慧、感受生活、体验真情、领悟人生。要在快乐中阅读，在阅读中成长。你一定会爱上读书的!

　　>以读书为话题作文600字六

　　书对我而言，犹如空气，无处不在，而我，时时刻刻都需要他。

　　自童年开始，我便明白，当肚子饿了的时候找食物吃，眼睛饿了便要找书看，我的双眸时刻都处于饥饿状态，只要一书在手，我便有了快乐，有了满足。

　　小时候，我喜欢在书的海洋里遨游，闻着淡淡的书香，时间悄悄的走过，我在书中与孙悟空大战三百回合，与鲁滨逊一起漂流，跟卖火柴的小女孩一起哭，随F4一起笑，书香成为我童年记忆中最美好的香味。

　　长大后，我依旧喜欢在书的海洋里遨游，《世界史》让我识天地之广，晓人生之道，《三国演义》让我洞察世事，了悟人生百态，，我懂得了不以物喜，不以己悲的博大，伴着淡淡的书香，我有了精神的巢穴。

　　当我悠闲的时候，书香便如蚁附膻，我拿起书，即有了蚕吞桑口的快乐，便发现，屋子里每一点空隙，都漂着一缕一缕的书香，视线所视之处，都有书，高高低低的叠着，密密麻麻地堆着，疏疏散散的放着，整整齐齐的排列着，疏和屋子你侬我侬，成为了一个圆的整体，看着这些亲密的伙伴，我变得蚕吞桑口，慢慢的细嚼，伴着淡淡的书香，我有了生命的禅床。

　　书香书香，是咀嚼出的香味，是消化后吸收的回味，书香，亦是生命永久的香味，书在左右，有书闲手翻翻，有时倾心细读，有时一笑而过，有时反复品读，芬芳盈口，满心余香，所得的都是生命的真意趣，大滋味。

　　以书增智慧，以书育人格，人生便愈加丰富，充实。我愿书香永伴左右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